



王睿卿

上海迎来了 2018 年第一轮寒潮。早上戴了最厚实的口罩和手套，把自己裹成粽子，才敢出门。虽然在屋里听着外面阵阵“妖风”，已经做过一番心理建设，可是一出门，还是被这刺骨的寒风吹得瑟瑟发抖。

中午吃饭时间到，平时出去吃饭的同事只好点外卖。不由心生同情地说了句：“外卖员真辛苦，这么冷的天。”“是啊，偏偏这种恶劣天气点外卖的又最多。”

打开浏览器，就看到一条暖心的新闻：上海市总工会设置了 93 个爱心接力站，让户外职工工作期间能进站“歇歇脚、喝喝水、取取暖”，让户外职工感受到关爱和温暖。“户外职工爱心接力站”面向全市环卫工、快递员、送餐员、协管员、出租车司机、物流驾驶员等全体户外职工。提供饮水供给、避暑取暖、餐食加热、电瓶充电、手机充电、应急药箱、盥洗休息等多种服务。

刚才替外卖小哥担忧的那份心，这才略微放下。继续浏览新闻，原来，类似的暖闻，还有很多。

不但是户外工作者感受到温暖，流浪乞讨人员等特殊群体也已感受到。据报道，本



季张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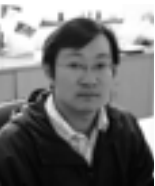
今年开篇,报社策划一期《2017 我们用心记录过的那些人和事》,脑海中掠过过去一年采访中的诸多场景,最终,我选择了去年盛夏,我到过的黄山、对话过的“飞地民警”。

很多事情就像机缘巧合,而时光却赋予了它不同的意义。我在去到黄山之后于 9 月初写下的《行走的稻草人、农场的活地图……他们是“飞地民警”》这篇探究上海“飞地”长治久安背后的报道,近期又荣获了市委宣传部 9 月走转改优秀作品三等奖。

于是连带着那些并不遥远的旧时光,从记忆里盘活。

那个架着一副黑框眼镜,皮肤黝黑得不像上海小囡的巡逻民警陈振宇;还有那个初到皖南一句安徽本地话都不会、如今却能与村民侃侃而谈的社区民警李彬……和他们的对话,仿佛就发生在昨日。

在 2018 年《开篇》心语中,我讲述的是自己当时跟着陈振宇巡山的一个采访片



陈宏光

自从手机有了来电标识识别功能,才发现最关心自己的人分别来自“骚扰电话”和“诈骗电话”,翻开通讯记录,尽是这些来电。

拿着一个“诈骗电话”号码到处打电话诈骗的,显然是不学习不长进的骗子。如今骗子手段不断翻新,改个来电显示号码据说并非难事,这也就难怪男女老少都会中招了。

行骗涉及违法犯罪,当然是众所周知。有些骗局,涉及的罪名直接带个“骗”字,比如诈骗、合同诈骗、招摇撞骗……罪名如此直白,骗法往往也了无新意。

有些骗局,涉嫌的罪名里未必有“骗”字,比如非法经营、非法集资、非法吸收公众存款……这些骗子往往更注意骗局的包装,从办公地点到宣传手册都走高端路线,最后骗局败露还有人执迷不悔,让很多做正经生意的都自愧弗如。

然而总结起来,万骗不离其宗,骗子的要诀无非是四个字:威逼利诱。

所谓威逼,未必需要发短信说“你老婆已被我们绑架……”,因为如果碰到回复“太好了谢谢你们”那就很尴尬了。威逼的要旨在于引发恐惧和不安,比如“你的银行账户涉及洗钱已被冻结”“你涉嫌犯罪已被公安机关通缉”……乍听之下令人惊慌失措,便会一步步踏进骗子安排好的陷阱。电信诈骗大多是这个路数。

寒潮暖闻

轮寒潮来袭第一天,上海市区两级救助管理机构即全面启动救助管理工作气象等级响应机制。当天夜里,市、区两级民政部门在上海火车站、普陀区等街面进行应急救助巡查,把流浪、乞讨等露宿街头人员送入救助管理站。上海各社会福利机构、养老机构也已陆续采取相应措施,帮助入住老年人安全、温暖度过寒潮。除为老人加厚被褥、加盖毛毯、添置保暖衣物等,许多养老机构还加强内部巡查力度,提高巡查频率,特别是夜间,检查老人被子是否盖好,体温是否有变化。

不但人感受到温暖,就连动物也没落下。据悉,上海动物园和上海野生动物园为动物们准备的防寒保暖措施早在去年 10 月就已准备起来,空调、地暖、温泉齐上阵,保证动物们能够安然度过上海的冬天。在生长于热带的灵长类园区、爬行动物园区等,已经采取供暖措施,确保兽舍内温度达到 20℃ 以上。像黑猩猩、长臂猿、大象等热带动物,一些厚窗帘、门帘等防寒保温的用品也早早准备妥当。

有人说,衡量一个城市的文明度,就看这个城市如何对待弱势群体和动物。我想,这股寒潮中,上海交出了一份令人满意的答卷。

向时光致敬

段,其实更多的故事、更多的感动在短短数百字里没能一一尽述。我记得当时还去半山腰拜访了一位和李彬结对的孤老,他们俩因为一次大雪封山而结识,自此以后孤老的生活起居成了李彬最长久的牵挂。

“家里肉还有吧,缺什么告诉我。”“膝盖最近好些了吗,明后天我再来一趟,带你到医院去看看。”“我啥都够,你放心好啦。”……那个如家人间温馨的日常对话的画面,我拍成照片至今还在手机里保留着。

采访中,我曾问过那些远离都市生活的 80 后“飞地民警”,是什么让你们坚守在大山?他们不大会说冠冕堂皇的话,但就是会让你有这么一种感觉,从他们质朴的眼神里,可以轻易读到最真挚的情怀。

念及时光、向其致敬。其实,我亦是无比感谢我所经历的这一切,能与这些大山里的上海民警对话,开启不一样的故事,对我而言,确是幸事。

说“骗”

所谓利诱,就是利用人们的贪欲。比如所谓的“庞氏骗局”,得名快要整整一百年了还能历久弥新,以至于有人感叹:骗子太多傻子快不够用了。

至于走路遇见捡到钱包、捡到彩票要分你点钱的“好事”,肯定不是你额骨头高,而是碰到“攒炸药包”了。

被骗是因为傻么?我觉得倒也未必。很多身处庞氏骗局中的人,其实对所谓“投资”的性质一清二楚。他们赌的,无非是自己能比后来者早一点落袋为安罢。

当然,还有一种很常见的骗局,跟威逼利诱并无关系,利用的是人心中的善念。

对于这种骗局,大多数人多少都预先作了被骗的心理建设,只是因为“喔哟好可怜”“反正没多少钱”“万一是真的呢”,于是就慷慨解了囊。

值得注意的是,那些以前双膝跪地拿粉笔写“本人大学生,没钱回家”云云的,如今可能早已转战网上,发起“爱心捐助”去了,有爱心的人们不可不察!

最后,还有一“骗”时常发生,因此不得不提,叫作自己骗自己。

比如“吃完这顿就减肥”“我这篇是今天版面上写得最好的”……因为作案主体是讲话者本人,大家也就别去派出所报案了,警察叔叔没空管!

又见筒子楼

生长在杨浦区近 30 年,虽然婚后搬到了外区,但笔者的微信坐标仍定格在“上海杨浦”,以彰显自己的“故乡情结”。

那是难以割舍的、温暖的旧日时光:小学时,笔者即勇于前往五角场大转盘的旧碉堡“探险”;初中时,笔者游遍市光、开鲁等居民区,以和同学“拍卡”、赛四驱车为乐;高中时,从学校到各小吃店抄近路,笔者亦可在四平路街道各小区内熟练穿行……

上周日,为采访本市新春送温暖工作,笔者在全市众多基层样板中,选择了杨浦区控江路街道,跟随街道干部走访辖区内一户困难家庭。沿控江路东向西,穿过黄兴路进入内环。这是个理论上寸土寸金的地段,但凤城三村在其中,难掩老态。

小区是典型的老公房,大体符合笔者心中的概念:面积三四十平方米,不大,却刚好够住。像笔者这样的“80 后”一代,大部分人在此度过了学生时代,有了自己的家庭后,再陆续搬进环境优美的新小区,留下老爷叔、老阿姨们在此养老,每天拖着买菜车进进出出。可这里还记录了更久远的历史。

走到小区尽头,笔者看到四排“筒子楼”掩映于树丛中。时光仿佛瞬间穿越,回到近三十年前——那是笔者不超过 3 岁,跟父母住过的部队老宿舍。当时笔者白天在父母的主卧室活动,晚上则由保姆领着,蹒跚

移动支付 无处不在



第三方移动支付发展的速度从街头爆米花摊上的“支付码”上便可见一斑

弗莱堡与皇帝的新装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研究员、刑法研究室主任刘仁文教授在元旦前夕发表了一篇文章《再返弗莱堡》,是刘教授在德国弗莱堡参加“中德刑法比较学术会议”后的有感而发。

刘仁文教授在文章中说,他要做一回《皇帝的新装》里的小孩,把自己的感受说出来,他感慨,“目前有的中国刑法学者主体意识不够,存在对域外知识的盲目推崇,甚至误读”。文中提到了两个刑法上的概念,“法益理论”和“客观归责理论”,这两个理论都是从德国引入我国,并被一些刑法学者所推崇,然而在他与德国学者的交流中发现,这两个理论在原产地德国却并没有那么吃香,反而还受到了一些质疑。法益理论在德国就被认为并未起到限制犯罪化的作用,法益理论的实际效力被高估了,因为“法益”在内容上是空洞的。而客观归责理论则被认为,谈不上是对刑法学理论体系的创造性发展,它只不过是犯罪总论中一些具体

走过漆黑的走廊,经过许多邻居家门口,回到一间仿佛永远不透光的小屋里睡觉。

唯一不同之处在于,笔者记忆里的筒子楼,有着“宽大”的走廊;而今沿木楼梯拾级而上,却觉得这里空间局促。稍加思索,这种空间的错位,大概也就是笔者从一名幼儿变为 180 斤“胖大叔”的等比缩放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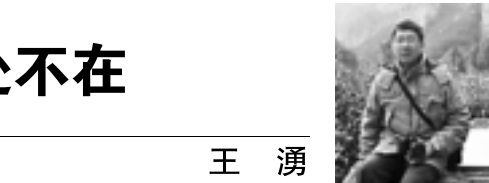
幼时的生活细节,笔者已无记忆。但走访困难家庭得知,他们至今需与邻居们共用厨房,几户人家常排队等一个卫生间,10 平方米的房间就是家的全部。

三十年俱往,此间不易的生活,早已尘封于笔者脑海深处。然而如今笔者才见证,仍有些许人群将这生活延续至今,并且就隐藏在我们身旁,隐藏在内环以内。

在这里长大的笔者同龄人,未曾拥有过自己的四驱车,不敢随便吃想吃的美食;女孩子们在少女时代,只穿街道居委送温暖时发的“新衣服”,更没有化妆品。

像多数数人一样,笔者此前限于认知,在很长一段时间内,难以触及身边最困顿的存在,因此追忆的总是旧时光里,最温暖的那一面。

笔者欣慰于自己的职业,可以触及这些被多数人遗忘的角落,讲述他们的艰辛;也讲述还有另一些人,在默默帮助着弱者,支撑他们的生存。



王 湧



弗莱堡与皇帝的新装

问题解决方案的总结,而这些解决方案有些是有益的,有些则完全是多余的。

有人说这篇文章简直给中国的刑法学界扔下了一颗深水炸弹,而在在我看来,如果真的能“炸”出刑法学界乃至整个中国法学界的百家争鸣,倒也是一桩好事。把这件事情反过来想想,如果单纯因为这些引入的理论在其原产国没有受到重视或是被质疑,就因此认为这些理论也不适用于我们国家也是一种一叶障目的想法。所以并不是说,引入的这些法律原则、法律理念有什么不好,归根结底还是本土适应性的问题。

我们需要的是因刘教授的这篇深水炸弹“炸”出的更多的法学学者思考,不仅是刑法学者而是所有的法学学者,完全基于我国的情况去考量这些原则和理念,无论是引入的还是原创的,要真正找到适合我国社会发展的法律原则和理念,才是刘教授写下这篇文章的初衷吧。作为一名编辑,欢迎诸位法学学者撰稿参与这场学术的盛宴。



徐 慧